

2020 年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年部 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年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是区委领导的由归侨、侨眷组成的人民团体，会内设办公室1个，本部门主要职责如下：

1. 贯彻宣传中央、省、市和区有关侨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密切联系广大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了解侨情民意，沟通渠道，化解矛盾，为改革、发展、稳定服务。
2. 服务经济发展，积极搭建平台，吸引侨资、侨智和侨力，主动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助力花都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3. 依法维护侨益，依法维护归侨、侨眷的合法权益和海外侨胞在我区的正当权益；反映他们的意愿和要求，积极为他们提供服务。
4. 拓展海外联谊，进一步拓展与台湾同胞的联系渠道；加强与港澳侨团、海外侨胞及其社团的联系；加强与海内外侨界经贸、文化、科技、体育等方面的交流和合作。广泛凝聚新侨和海归人才，引导他们积极参与花都创新创业。
5. 积极参政议政，参加各项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活动，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和祖国统一大业发挥侨的作用，参与协商和推荐人大侨界代表，提名侨界政协委员人选工作，为他们依法履职、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提供服务。
6. 弘扬中华文化，增强海内外侨胞同心同向的文化自信和文化认同。加强对归侨、侨眷法制教育和思想道德教育，宣传归侨、侨眷的先进事迹和海外侨胞的爱国爱乡行动，加强侨乡的精神文明建设。

7. 参与社会建设，努力建设美好花都，开展和谐侨社区建设，助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工作。为归侨、侨眷和海外侨胞兴办社会公益事业服务。

8. 贯彻落实上级侨联的工作方针、任务及指导镇（街）侨联开展工作。

9. 加强侨联组织的思想建设和业务建设，按照上级有关工作的要求，搞好干部队伍的建设。

10.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侨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26.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70.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7.4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2.2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3.6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6.2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6.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626.24	总计	60	626.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6.24	6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31	37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361.33	361.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1	行政运行	302.05	302.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59.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8.97	8.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29	145.29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6.24	6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1	3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2.20	32.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26.24	626.2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6.24	508.14	118.1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31	284.40	85.91	0.00	0.00	0.00
20125	港澳台事务	361.33	284.40	76.94	0.00	0.00	0.00
2012501	行政运行	302.05	284.40	17.65	0.00	0.00	0.00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0.00	59.29	0.00	0.00	0.00
20134	统战事务	8.97	0.00	8.97	0.00	0.00	0.00
2013405	华侨事务	8.97	0.00	8.9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45	197.4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29	145.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6.24	508.14	118.11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1	33.6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3	2.63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20	0.00	32.2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32.20	0.00	32.2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2.20	0.00	32.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26.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0.31	370.3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7.45	197.4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63	2.63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2.20	32.2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6	23.6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26.24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6.24	626.2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626.24	总计	64	626.24	626.24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6.24	508.14	118.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0.31	284.40	85.91
20125	港澳台事务	361.33	284.40	76.94
2012501	行政运行	302.05	284.40	17.65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9.29	0.00	59.29
20134	统战事务	8.97	0.00	8.97
2013405	华侨事务	8.97	0.00	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7.45	197.4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7.45	197.4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5.29	145.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55	18.5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61	33.61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626.24	508.14	118.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3	2.63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63	2.63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3	2.63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2.20	0.00	32.20
21305	扶贫	32.20	0.00	32.2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2.20	0.00	32.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6	23.6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6	23.6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6	23.6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8.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18
30101	基本工资	38.69	30201	办公费	5.30
30102	津贴补贴	122.8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59	30204	手续费	0.3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55	30206	电费	0.9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61	30207	邮电费	3.2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0	30211	差旅费	0.05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04	30214	租赁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6.76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44.3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6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5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70
30309	奖励金	62.45	30229	福利费	5.4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4.96		公用经费合计	33.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90	0.75	20.55	17.65	2.90	4.60	24.00	0.75	19.84	17.65	2.19	3.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0

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表

部门：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栏次	1	2	3
合计	59.25	59.25	0.00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二、专项收入	0.00	0.00	0.0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00	0.00	0.00
四、罚没收入	0.00	0.00	0.0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9.25	59.25	0.00
利息收入	0.09	0.09	0.00
其他利息收入	0.09	0.09	0.00
非经营性国有资产收入	59.16	59.16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59.09	59.09	0.00
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8	0.08	0.00
七、捐赠收入	0.00	0.00	0.00
八、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00	0.00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征缴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度总收入 626.2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626.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6.31 万元，增长 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缴费为新增预算项目；三是更新购置 1 辆公务车。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度总支出 626.2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626.2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508.14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40.27 万元，增长 8.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缴费为新增预算项目。

2. 项目支出 118.1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6.04 万元，增长 15.7%，主要变动情况：更新购置 1 辆公务车。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持平。

二、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62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6.2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6.31 万元，增长 9.9%，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缴费为新增预算项目；三是更新购置 1 辆公务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因部门决算编报口径调整，本年新增此项收入纳入决

算编报范围，我部门本年无发生额。

（二）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626.2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26.2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70.93 万元，增长 37.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根据国家、省、市、区统一政策调整行政事业单位薪酬待遇水平；二是增加上级补助资金即 2020 年贫困归侨扶贫救助补助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按照年初预算未安排支出。

三、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25.9 万元的 9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预算 0.75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84 万元，完成预算 20.55 万元的 96.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17.65 万元，完成预算 17.65 万元的 10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19 万元，完成预算 2.9 万元的 75.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为 3.41 万元，完成预算 4.6 万元的 74.1%。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75 万元，占 3.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19.84 万元，占 82.7%；公务接待费支出 3.41 万元，占 14.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75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本部门 1 个单位出国团组 1 个、累计 3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出国拜访、工作磋商支出 0.75 万元，主要用于差旅费和签证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9.8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17.65 万元，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1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2.19 万元，2020 年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日常机要文件交换、跨区因公出行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3.41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海外华侨及侨社团的到访，以及组织海内外侨领、侨商、侨亲到花都区进行商务考察活动。2020 年，本部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2 次，接待人数共 197 人。主要包括一是接待挪威广东同乡会、肯尼亚广东商会、巴拿马华人工商总会、巴拿马海青会、秘鲁花邑会馆、广州新侨联谊会、花

都区海青会、波兰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捷克广东商会、加拿大多伦多花都同乡会、澳大利亚花都同乡总会、花都区台资协会；二是组织了来自世界各地的海内外侨领、侨商约 50 人次到花都区进行商务考察活动，以此进一步加强海外侨胞的联谊联络，宣传花都发展成就，推介区重点项目和优越的营商环境，积极搭建侨商经贸交流平台，寻求更多的合作发展途径和商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31 万元，降低 21.9%。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工作计划改变，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了办公费、培训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9.2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9.2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2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2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59.25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 59.25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专项收入 0 万元，占 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59.25 万元，占 100%，包括其他利息收入 0.09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出租、出借收入 59.09 万元、行政单位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0.08 万元；捐赠收入 0 万元，占 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各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一、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9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18.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8.11万元，政府性基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编制、执行及使用效益情况均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项目资金到位及时，保障了项目的顺利开展；项目资金使用程序规范，资金使用合理、合法、合规；项目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任务，基本实现了年度绩效目标。

二、绩效自评结果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636.57万元，执行数626.24万元，完成预算的98.4%。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较好地完成了2020年各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年度绩效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关键指标	预期实现值	指标完成情况
	1、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引领侨界积极参与新冠病毒肺炎防控阻击战。	省贫困归侨扶贫救助补助资金	严格按照省侨联的要求，认真核实发放救助资金，关爱侨界民生；加强基层侨联组织建设，完善为侨服务功能。	1、2020 年按照规定，发放 31 万元（含 2019 年结转的 1.3 万元）用于贫困归侨扶贫救助；2、支出 1.2 万元用于建设 1 个“侨联之家”；共计支出 32.2 万元。
	2、主动融入大局，发挥侨界独特优势助力花都高质量发展。			1、举行 2020 年花都海外侨领侨商商务考察活动，组来自世界各地的海外侨领、侨商近 50 人来到花都，寻求合作商机，共谋花都发展；2、全年接待人次约 200 人次；3、关心香港侨社团，为香港侨社团购买口罩等抗疫物资。
	3、履行好海外联谊职责，努力实现海外联谊新跨越。		通过开展丰富多样的联谊活动，深化联络，坚持与海外同乡会、侨社团保持密切联系，不断扩大朋友圈。	
	4、参与社会建设，坚持打造“暖侨惠侨”活动品牌。	外联接待侨界联谊活动经费	外联接待侨界联谊活动经费	
	5、弘扬中华优秀文化，擦亮侨文化名片。			
	6、坚持文化自信，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软实力团结侨众，凝聚侨心。			
		华侨文化体育交流专项经费	通过开展侨界体育活动，落实中国侨联“组织起来、活跃起来”的要求，激励弘扬中华文化，增进友谊；通过举办侨文化	1、11 月 18 日，举办花都区第十一届侨界乒乓球团体赛，赛出风格，增进了友谊，把国球发扬光大；

	活动,推动花都区侨都区侨乡知名度。	2、支持花东印尼归侨联谊会、广州新马侨友会两个侨社团的文化交流活动; 3、积极支持和参与第七届广州市侨文化日活动,彰显花都侨界特色、尽显侨界活力。
创建侨界人文社区 工作项目经费	通过开展对侨联干部、侨社团负责人的培训及“侨胞之家”建设,使基层侨联组织的活力明显增强,为侨服务的能力和水平有较大提升。	1、支持建设“侨胞之家”1个,增强基层侨联组织的活力; 2、组织镇、街侨联干部、侨社团负责人开展民法典培训。
拓展海外华侨联谊 专项经费	深化“两个拓展”,创新联谊理念,“走出去、请进来”,广交新朋友,不断扩大海外联谊范围;以香港联谊会等社团为载体,广泛团结联系爱国、爱港、爱澳力量,为维护港澳地区繁荣稳定作出贡献。	疫情原因,本年度无法出国(境),仅年初1次组团3人次赴香港拜访侨社团的费用。
侨联青年委员会活 动经费	充分发挥我区侨友会和侨界青年联合会独特优势,举办新	1、组织侨青会会员参加民法典培训; 2、组织了侨青会换

		侨创新系列活动,广泛团结海内外新侨人才,引导新侨积极来穗创新创业。	届选举,顺利选举出第二届侨青会理事会和监事会;3、支持侨青会参加侨界乒乓球赛。
	其中: 部门年度整体预期预算完成率: 100 %		2020 年部门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8.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坚决贯彻中央决策部署,引领侨界积极参与新冠病毒肺炎防控阻击战。切实发挥广大侨胞爱国爱乡传统美德,彰显侨胞赤子情怀。国内疫情蔓延时,及时倡议 22 个侨社团向区慈善会捐款捐物,共发动了 22 个侨社团和 12 名个人向区政府捐赠了价值 84 万多元的口罩、手套等医疗用具和现金 69 万元,为缓解我区医用物资紧缺、顺利开展防控疫情阻击战发挥了积极作用;国外疫情**暴**发后,配合区政府向海外侨社团赠送口罩 20 万个,并主动联系花都籍香港侨社团送上防疫口罩一批,为取得疫情防控阻击战最终胜利贡献力量。

2. 主动融入大局,发挥侨界独特优势助力花都高质量发展。通过各种渠道和途径,如网站、微信平台在侨界开展区情宣传和政策宣讲。积极牵线搭桥,协助侨企业与相关职能部门做好相关发展要素对接。筹划举办花都海外侨领侨商商务考察活动,积极搭建侨商经贸交流平台,充分发挥侨界人才荟萃、联系广泛、融通中外的独特优势,组织来自世界各地的海外侨领、侨商、侨亲近 50 人来到花都参观广州北站、花都城市展厅、广州融创文旅

城等重点项目，寻求合作商机，共谋花都发展。

3. 履行好海外联谊职责，努力实现海外联谊新跨越。坚持做实海外联谊基础工作，不断完善海外联谊数据库，深化联谊联络，疫情期间创新联谊方式，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开展联谊，运用微信作为交流平台，坚持与海外同乡会、侨社团保持密切联系，积极指引海外乡亲进行疫情防控，实行线上与线下互动相结合，不断缩短家乡与海外侨亲的时空距离。深化“两个拓展”，创新与侨界青年联谊内涵，做好侨界新生代拓展培育工作，以举办区侨界青年联合会第二次会员大会为契机，持续组织区侨青会会员开展经济文化、引资引才引智交流活动，如组织到会员企业实地参观交流等活动，让联谊活动不断充实新内容，增进新活力，更好凝聚侨界青年精英力量。

4. 参与社会建设，坚持打造“暖侨惠侨”活动品牌。关心、关注侨界群众的民生冷暖，积极做好侨界帮扶工作，倾力帮助困难归侨侨眷解决一些实际困难，有效促进了社会和谐建设。在春节期间开展“迎春节、送温暖”品牌活动，代表区委区政府为区内 100 户困难归侨侨眷、老归侨送上慰问金和粮、油等慰问品，让困难归侨侨眷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举办“迎中秋、聚侨心”敬老助困活动，发动侨界热心人士捐款，中秋前夕到全区各镇街走访慰问 60 户困难归侨侨眷和 30 名老归侨，拉近与侨界群众的距离；开展省贫困归侨扶贫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工作，为区内 68 名困难归侨、侨眷发放 31 万元救助补助金；扎实开展维权暖侨工作，举办民法典、侨法宣讲活动，让依法护侨观念深入人心。

5. 弘扬中华优秀文化，擦亮侨文化名片。坚持文化自信，用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软实力团结侨众，凝聚侨心。积极开展以弘扬中华优秀文化为内涵的文体活动，举办区第十一届侨界乒乓球团体赛，以乒乓球为媒，活跃侨界精神文化生活，加强侨界朋友的团结、交流与合作；积极开展侨文化阵地建设和侨文化资源保护工作，为侨文化活动提供平台。如在花山小镇建设“侨胞之家”，夯实侨界文化交流阵地。举办“花山小镇”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揭牌仪式，擦亮侨文化招牌。指导花东侨文化活动中心、新华街松园社区侨文化中心建设，建设好“三祥轩”书画院、中国华侨国际文化交流基地等侨文化交流基地；积极支持和参与第七届广州市侨文化活动日，以文化为纽带，不断增强中华优秀文化的感召力、影响力。

6. 重视加强队伍建设和基层侨联组织建设。开展区侨联系统干部、花都籍海外侨社团侨领侨商民法典、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宣讲活动，通过涉侨政策法规、归侨侨眷权益保障法宣讲等专题教育学习活动，加强侨联干部队伍理论学习，强化责任担当；加大对花都区新马侨友会、越南归侨侨友会、印尼归侨联谊会以及区侨界青年联合会等区内涉侨社团的指导和支持力度，指导他们根据自身特点，广泛开展一系列扶困、助学、联谊等侨特色活动，进一步激发侨联队伍活力，为侨联事业蓬勃发展提供保障；指导区侨界青年联合会成功换届，激活侨青会的积极作用，加强海内外广大优秀侨界青年的联谊沟通和经贸文化交流，发挥侨界年轻力量的积极作用。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指标数量有限，部分数据收集不及时，效益绩效考核不够全面；二是年中根据项目情况，做了项目绩效

调整。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效益绩效指标考核数据收集质量，使得效益绩效考核更全面；二是加强预算管控，提升预决算准确率。

（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本部门 2020 年度华侨文化体育交流专项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1. 华侨文化体育交流专项经费项目。

（1）项目概况。

项目基本情况，根据穗花编字〔2002〕44号即“三定方案”主要任务中第五条：促进海外侨胞与祖国家乡进行经济合作和文化、科技交流；第六条：加强海内外侨界文化、体育等方面的交流和合作，推动海外华文教育，设立该项目。

项目资金情况，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8.93 万元，年中预算调整数为 8.43 万元，执行数为 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 92%，完成年中预算调整数的 97.5%。

（2）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一是 11 月成功举办了花都区第十一届侨界乒乓球团体赛，赛出风格，增进了友谊，落实中国侨联“组织起来、活跃起来”的要求，为我区“全民健身”运动发展助力；二是重视支持花东印尼归侨联谊会、广州新马侨友会两个归侨联谊会开展文化交流活动；三是积极支持和参与第七届广州市侨文化日活动，彰显花都侨界特色、尽显侨界活

力。

(3) 主要存在问题。一是项目满意度调查不够规范,由于时间仓促,项目满意度调查的形式和结果反映有待规范;二是指标数量有限,部分数据收集不及时,效益绩效考核不够全面;三是年中根据项目情况,做了项目绩效调整。

(4)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规范满意度的调查,结合调查结果分析项目实施的优势与不足,为后续项目的申报提供支持;二是加强效益绩效指标考核数据收集质量,使得效益绩效考核更全面;三是加强预算管控,提升预算准确率。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华侨文化体育交流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实施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数	年度预算 完成数	分值	预算完成率	得分		
	总额	8.43	8.22	20	97.5%	17.47		
	其中: 财政拨款(区本级支出)	8.43	8.22					
	财政拨款(转移支付)	0	0					
	非财政拨款	0	0					
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	年度绩效目标内容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侨界体育活动,落实中国侨联“组织起来、活跃起来”的要求,激励弘扬中华文化,增进友谊;通过举办侨文化活动,出版侨文化著			1、11月18日,举办花都区第十一届侨界乒乓球团体赛,赛出风格,增进友谊,把国球发扬光大;				

	作，推动花都区侨文化的传播，提升花都区侨乡知名度。				2、支持花东印尼归侨联谊会、广州新马侨友会两个侨社团的文化交流活动； 3、积极支持和参与第七届广州市侨文化日活动，彰显花都侨界特色、尽显侨界活力。		
指标类别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活动次数	大于等于 1 次	2 次	12	12	无
		支持侨社团、侨友会次数	不少于 2 次	2 次	12	12	无
		参与比赛活动的队伍数量	大于等于 12 个	14 个	13	13	无
		参与人次	每场次不少于 100 人	每场次都大于 100 人	13	13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媒体报道次数	不少于 2 次	2 次	15	15	无
	满意度指标	参赛队伍的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95%	15	15	无
总 分			97.47				

三、以本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无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特别说明：全文因金额单位转换为万元，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